

一气之下

他在别人的新车上浇灌2瓶502胶水

■本报记者 于远航
通讯员 随欢欢

随着城市内汽车数量日益增加,不规范停车的现象也屡见不鲜。近日,记者从新北区检察院获知,检察机关最近办理了一起因不规范停车引发的故意毁坏他人财物案件。

今年1月9日,小杨驾驶家中新购置的汽车前往4S店,准备做车检并领牌照。行驶途中,小杨按照驾车习惯,操作了一下雨刮器,却意外发现雨刮器不动。怀疑雨刮器部件出了故障的小杨抵达4S店后,让检修人员排查问题,被告知新车的挡风玻璃、雨刮器、左右后视镜、左右前车门等部件内均存在胶水。新买来的汽车上怎么会有胶水?百思不得其解的小杨当场报案。

警方立案后,调取了小杨停放新车的地下停车场的监控录像,很快便锁定犯罪嫌疑人张某,而张某之所以将胶水浇上小杨的汽车,还要从1月8日晚上说起。

1月8日晚,张某前往健身房锻炼,将车停放在附近的地下停车场,晚上8点30分许,张某结束锻炼,来到地下停车场准备开车回家,却发现一辆汽车停放在自己开车必经的过道上。张某开车尝试从堵路的汽车与过道墙壁间的缝隙通过,没能成功,便下车寻找该汽车的车主联系方式,但车上并未留有车主电话。

随后,张某找到停车场执勤的保安,询问保安是否知道该堵路汽车的车主信息,保安陪同张某到现场查看后,也不知道这辆汽车的车主是谁,便拨通114电话,尝试询问车主联系方式。而这辆堵路的汽车是新车,114无法通过车上挂的临时牌照提供车主电话。

保安又先后与派出所、交警联络,均未能获得车主联系方式。电话中,交警告知车管所可以查到临时牌照车主的联系方式,但需要等到次日上班时间才能查询。

就这样,张某在地下停车场逗留了一个半小时,仍未找到办法联络堵路汽车的车主挪车。万般无奈之下,他只能留下联系方式,等次日道路通畅后,保安通知他来开车。

当晚10点左右,张

某在停车场附近等待妻子开车来接他回家,期间倍感窝火。抱着“给堵路车主一个教训”的念头,张某前往便利店购买了两瓶502胶水,返回地下停车场,将胶水浇灌进堵路的汽车的左右后视镜、雨刮器内。

次日早上8点50分许,车管所再次来电,小杨的家人终于接通了电话,小杨挪车后顺路前往4S店做车检并领牌照,途中发现车辆部件异常,而后案发。

本案案发后,张某因涉嫌故意毁坏财物罪,被公安机关通知到案。经常州市价格认定中心认定,张某将胶水浇灌在小杨的汽车部件上,造成经济损失共计21057.7元。后续,张某赔偿被害人小杨经济损失16000元,取得被害人谅解,达成刑事和解。

3月7日,本案移送新北区检察院审查起诉。承办检察官顾波涛认为,犯罪嫌疑人张某故意毁坏公私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七十五条,构成故意毁坏财物罪,但考虑到张某犯罪情节轻微,且具有自首、认罪认罚、刑事和解的法定从轻情节,系初犯;被害人对引发犯罪具有一定过错,张某发现其车被堵后,尝试多种途径联络车主均未成功,建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张某不起诉。

案件审查起诉过程中,张某接受检察机关考察,撰写悔过书与法律学习心得,参与社会公益服务,整体表现良好。8月2日,经公开听证,听证员一致同意对张某作出拟相对不起诉处理意见。8月16日,新北区检察院对张某作出不起诉决定。

“本案中,张某因一时冲动毁人财物,为自己的违法行为承担了应有的法律代价。而小杨作为被害人,其不规范停车的行为亦不恰当,给他人造成了不便。通过本案,也想提醒广大车主规范停车,如果因急事停车,可能阻塞通道,务必留下联络方式,方便他人通知自己及时挪车,避免再发生与本案类似的情况。”顾波涛说。

执迷不悟, 他因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获刑

■本报记者 于远航
通讯员 钱颂宇

为了偿还信用卡欠款,待业的小吴(化名)不惜铤而走险,与“洗钱公司”合作倒卖虚拟货币从中渔利。经溧阳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小吴因犯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被溧阳市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千元。

2023年11月底,因在大学时期网上投资外汇、虚拟币等欠下信用卡数万元亟需还款,小吴便想着找个兼职赚点外快。因多次投资外汇、虚拟币,小吴了解到境外平台相关灰色产业较多,且报酬丰厚,便打算在“telegram”聊天APP上找兼职。没过多久就有人联系小吴,来人自称是“洗钱公司”的客服,对方称可以从“欧易”平台交易所购买U币(虚拟货币),然后转移到他们研发的“U-MATOU”APP上,他们会分批次高价回收,这样小吴就可以从中赚取差价获利。

尽管“telegram”群友提醒小吴这是违法犯罪行为,但他依然执迷不悟,坦言还款压力太大,做这个事情的人很多,也不是个个都出事

了。抱着这样的侥幸心理,小吴不顾一切地应承下来。

2023年11月28日,小吴在“洗钱客服”的引导下,下载安装了“欧易”以及“U-MATOU”APP,并购买1000个U币,价格为1美元1个,存入了他在“欧易”平台的个人账户中。

他再通过“U-MATOU”APP上面生成的二维码和乱码(U币的识别方式),将这些U币转移到“U-MATOU”APP的个人账户上,该转移过程会被收取2%的手续费用,由小吴自己承担。

转移完毕后,小吴联系“洗钱公司”客服,按照指示在“U-MATOU”APP上绑定自己的银行卡,将账户中的U币按照对方指定的时间挂在平台上,以每个U币8.6元人民币的价格出售。“洗钱公司”会在小吴挂售U币后,第一时间分批次回收,并向小吴绑定的银行卡分批次打钱。

第一次交易,小吴就获得了1600元左右的利润,尝到了甜头的小吴认为这样的生意操作简单、利润大,用不了多久就可以还清自己的债务,于是每天交易大概1000个U币。

2023年12月22日,溧阳市公

安局中关村派出所接到群众报案称自己被人以“刷单”的方式诈骗3830元。经公安机关初步侦查查明,其中2520元打入了小吴的银行卡内,随即依法传唤小吴至派出所接受调查,小吴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行为。

2024年4月19日,该案被移送至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审查,小吴为帮助不法分子洗钱而使用的银行卡账户中,总流水为13笔,共计2.5万余元,个人非法获利5000余元。“如果不是自己被公安机关抓获,可能会在这条犯罪道路上越走越远。”面对检察官的讯问,小吴悔罪认罪。7月11日,溧阳市人民检察院以小吴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提起公诉。7月26日,溧阳市人民法院作出以上判决。

检察官提醒:诈骗分子不断翻新诈骗手段的同时,其“洗钱”方式也逐渐多样,但无论用什么形式“包装”,都离不开“以利相诱”。因此,不要为了些许蝇头小利,向他人出借、出租、出售银行卡或收款码,这种看似轻松的赚钱方式,其实已经涉嫌违法犯罪,必将受到严厉的法律制裁。切莫因为自己的一时贪念,成为犯罪分子的“帮凶”。

校园周边摊贩如何整治? 溧阳开了场听证会

■本报记者 于远航
通讯员 张菲菲 图文报道

棉花糖、寿司、烤肠……校园周边商机四伏,各种“摆摊”花样百出。其中,人气最火爆的还数各类小吃摊位,一到放学,学生们就团团围在这些摊贩周围。

校园周边流动摊贩事关学生的身心健康,近日,溧阳市检察院召开校园周边流动摊贩整治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公开听证会,邀请人民监督员、听证员、大众听证员参加,市城管局、教育局、溧城镇综合执法大队相关工作人员参与会议。

“外部的治理只能治标,我认为还要进一步提高家长和学生对食品安全的重视,不买存在食品安全风险的食物,也希望职能部门引起重视、标本兼治。”人民监督员发表意见。

“校园周边流动摊贩不仅会导致食品安全问题,还会有道路安全问题,因此需要各个部门联动,进行系统整治,才能达到更好效果。”听



证员也提出了自己的想法。

经过评议,人民监督员、听证员、大众听证员一致认为,检察机关通过公益诉讼的方式,凝聚各方合力,共同促进全市校园周边流动摊贩整治,对保障在校学生的合法权

益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溧阳市检察院后续将持续关注校园周边流动摊贩问题,督促主管部门开展专项整治,跟踪落实整治效果,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撑起一片蓝天。